

收文編號：1070002499

議案編號：10703130710007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7年5月16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769

案由：交通部函，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公路總局新增通過決議(十)台 9 線道路改善路段納入道路景觀等規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交通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 日

發文字號：交路(一)字第 1078600118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中，有關公路總局新增通過決議(十)，將「已完工」與「施工中」之台 9 線道路改善路段納入道路景觀，入口意象、綠美化等規劃一案，檢送書面報告 1 份，敬請鑒察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(修正本)之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新增通過決議(十)(第一冊 289 頁)：有鑑於「台 9 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」(花東公路第三期道路改善工程)，期程從 106 年至 113 年，除改善危險路段及降低車禍肇事率外，預計「建立花蓮地區具特色風格的台 9 線道路景觀，發展成為觀光大道」。然未將過去已完工路段，以及施工中路段納入「道路景觀」、「入口意象」、「綠美化」等規劃。為串連台 9 線整體景觀之規劃與設計，爰要求公路總局將「已完工」與「施工中」之台 9 線道路改善路段，亦納入「道路景觀」、「入口意象」、「綠美化」等規劃，並於 3 月底前提出規劃報告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立法院交通委員會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本部路政司、秘書室（公關）、會計處（以上均含附件）

# 台9線花東公路道路景觀、入口意象、綠美化等改善規劃報告

交通部

107年3月

## 壹、通過決議第十項

有鑑於「台9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」(花東公路第三期道路改善工程),期程從106年至113年,除改善危險路段及降低車禍肇事率外,預計「建立花蓮地區具特色風格的台9線道路景觀,發展成為觀光大道」。然未將過去已完工路段,以及施工中路段納入「道路景觀」、「入口意象」、「綠美化」等規劃。為串連台9線整體景觀之規劃與設計,爰要求公路總局將「已完工」與「施工中」之台9線道路改善路段,亦納入「道路景觀」、「入口意象」、「綠美化」等規劃,並於3月底前提出規劃報告。

## 貳、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公路總局已辦理之台9線花東三期拓寬,係以傳統方式先設計公路再考量景觀,目前辦理中之「台9線花東縱谷安全景觀大道計畫」,係從花蓮光復往南至花蓮縣界,全長共計69公里,突破傳統方式,除先行辦理景觀規劃外,亦納入「安全、景觀、人本、生態」四大面向目標,希冀發揮東部地區之地方特色,並優化在地生態及人本環境。公路總局邀請景觀、生態、交通管理及人本安全等專家學者,成立「景觀顧問團隊」,從106年6月開始至今,已辦理4次顧問現勘研商會議及2次居民說明會,廣納居民及專家意見,共同參與未來安全景觀大道之景觀及生態規劃工作,俟景觀規劃定案後,再逐步進行設計工作。
- 二、配合整體景觀規劃構想,「台9線花東縱谷安全景觀大道計畫」已將計畫範圍內道路「已完工、已設計(含施工中)路段」之景觀檢視作業納入委託工作項目中,進行

道路景觀之提昇，例如：大農大富路段配合兩側森林之動物穿越可能，設計生態廊道；太平溪橋植栽配置呼應河床意象、瑞穗、玉里、富里等外環道及三軒路段之重要出入口，透過植栽及融入地方語彙，塑造入口意象等，以充份將台9線打造成融合生態、交通、安全、人本之景觀公路。

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1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